



招标文件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 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

采购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2-27

采 购 人：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5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6
第五章 合同	31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3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7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 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7月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2-27
- 2、项目名称：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027000 元
最高限价：5027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E4109005080D01 822001001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第一标包	1400000.00	1400000.00
2	E4109005080D01 822001002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第二标包	450000.00	450000.00
3	E4109005080D01 822001003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第三标包	1017000.00	1017000.00
4	E4109005080D01 822001004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第四标包	450000.00	450000.00
5	E4109005080D01 822001005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第五标包	1160000.00	1160000.00
6	E4109005080D01 822001006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第六标包	550000.00	55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口腔全景 X 光机、多功能婴儿辐射保温台、新生儿多功能转运系统等一批医疗设备。详见附件

- 5.2 资金来源：地方专项债券

5.3 交货期：国产设备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进口设备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5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6 个包（详见附件）
-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交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如为代理商，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投标人如为生产商，使用自身生产的产品投标时，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3.2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不提供)，不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医疗设备(无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2 年 6 月 17 日至 2022 年 7 月 6 日
每天上午 00 时 00 分至 12 时 59 分，下午 13 时 00 分至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3. 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此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2022 年 7 月 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 年 7 月 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标当天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3. 供应商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投标用户入口】登陆系统，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确认并签名”，逾期上传视为网上投标无效；

4. 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需由供应商按时进入网络与本项目相匹配网上开标室，按指令进行解密（解密时间 9:30-10:00，唱标时间 10:00-10:30 解密完成后自行查看）。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5. 投标文件递交流程：供应商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点击【投标用户入口】“政府采购”进行登录，选择所投项目，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如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供应商可以重新上传。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确认并签名”，逾期上传视为网上投标无效。

6. 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7. 注：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

①办理数字证书：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pyggzy.com/>）上查看办事指南，准备办证资料，携带数字证书申请表及相关资料前往数字证书受理点办理。受理场地：濮阳市振兴路与安康路交叉口向西 200 米路南（安康路 32 号濮医北区入口对面），客服电话 400-112-3838 联系电话：16639338626；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绿地之窗云峰座 A 座 1011 室，办公时间：工作日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8:00，联系电话：0371-85519951

②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地址：濮阳市振兴路南段

联系人：卢凯

联系方式：0393--616799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B座6楼

联系人：王香利

联系方式：0393-2060667、0371-8668849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香利

联系方式：0393-2060667、0371-8668849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本表关于采购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此表中“※”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名称：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地址：濮阳市振兴路南段 联系人：卢凯 联系方式：0393--6167997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B座6楼 联系人：王香利 联系方式：0393-2060667 0371-86688490
1.2.3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一）项目 采购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2-27
1.2.4	※采购范围	口腔全景X光机、多功能婴儿辐射保温台、新生儿多功能转运系统等一批医疗设备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地方专项债券 预算金额：5027000元 （最高限价5027000元，各包段最高限价详见设备清单）
1.2.6	※交货期	国产设备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进口设备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1.2.7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8	※质保期	1年
1.2.9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1.2.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中国公民自然人的身份证。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如为新成立企业或无审计的财务报告的投标人，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p> <p>1.4 投标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和缴纳税收证明材料：2022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和 2022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p> <p>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如为代理商，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投标人如为生产商，使用自身生产的产品投标时，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p> <p>3.2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不提供），不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医疗设备（无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要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产品分类界定通知。</p> <p>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p> <p>5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1.2.11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4.5	答疑会	√不召开
1.5.1	分包	√不允许
1.6	样品	否
1.11.1	※实质性偏差	√不允许 技术参数中带★★为实质性参数，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出现负偏离将导致废标（需要提供证明材料，未按照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了视为不响应）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形式：书面形式提出并加盖公司印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请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凭企业身份认证锁下载招标文件澄清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自行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2.3.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请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凭企业身份认证锁下载招标文件澄清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修改公告
2.3.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自行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3.5.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及电子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p>签字盖章要求：</p> <p>（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均用投标人的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p> <p>（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可以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若法定代表人没有 CA 锁的，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名的扫描件；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的，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的扫描件。</p> <p>加密要求：按照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加密方式进行加密</p>
4.2.1	※投标截止时	2022 年 7 月 7 日 9 时 30 分

	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方式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5.1.1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 （注：使用 IE11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5.2.1	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人员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共 <u>1</u>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5.3.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u>7</u>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5.3.4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
6.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支票、本票或担保函等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价款的 10%
8.2	是否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8.3	是否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	否
8.5	是否属于中国强制性认证（CCC）产品	否
8.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是，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采购的进口产品为口腔全景 X 光机、多功能婴儿辐射保温台、新生儿多功能转运系统。
8.7	是否涉及信息安全产品	否
9.1	是否采用电子	是，具体要求：

	<p>招标投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点击【我要投标】，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 2. 根据《濮阳市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操作说明》要求使用《濮阳市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注：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j.pyggzy.com/）在办事服务中下载） 3. 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p>9.2</p>	<p>其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国发改办价格（2015）299号】 2.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后，经审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 3. 履约验收要求：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4.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联系电话：0393—6167997 通讯地址：濮阳市振兴路南段。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5. 本项目中标公告将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上发布。 6.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8.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中标人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 9.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p>10. 本项目采购的医疗设备属于工业行业</p> <p>11. 办理数字证书：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pyggzy.com/）上查看办事指南，准备办证资料，携带数字证书申请表及相关资料前往数字证书受理点办理。受理场地：濮阳市振兴路与安康路交叉口向西200米路南（安康路32号濮医北区入口对面），客服电话400-112-3838 联系电话：16639338626；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绿地之窗云峰座A座1011室，办公时间：工作日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8:00，联系电话：0371-85519951。</p> <p>12. 投标人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投标人请于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完整性，如有残缺和不明确的问题及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在本次招标活动公告期内（文件下载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将被视为认可本招标文件内容。</p> <p>13. 本项目所有澄清、补遗、补充通知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上通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下载和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p>14. 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投标人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注：使用IE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p> <p>15.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服务商）自行承担。</p> <p>16. 关于进口产品：①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采购的进口产品详见货物清单一览表，同意采购进口产品的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竞争；②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中标人应保证负责办理所投进口产品的合法报通关手续并进入中国关境内，保证在供货验收时提供办理进口产品业务的合法手续和证明材料</p> <p>17. 按照濮财购【2022】9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证</p>
--	--	---

		<p>明材料，已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p>18. 技术参数中标注★★参数和标注★参数都需要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拟投入的产品满足技术要求；标注★★参数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满足，将导致废标；标注★参数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满足，将在技术评审中进行扣分。技术证明材料是指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文件。</p> <p>19.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需向招标人提交与《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2份。</p>
--	--	--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所述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

1.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次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6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7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8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9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0 合格投标人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的供货和相关服务的企业；
- (7) 已通过正规渠道获得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8) 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9)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条件。

1.2.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2.10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内容提交。

(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小型、微型企业在联合体投标中所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 若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若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2.1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2.13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2.14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 投标费用

1.3.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1.4.1 现场考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考察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现场考察的，不影响现场考察的正常进行。

1.4.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4.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4.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4.5 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分包

1.5.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5.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5.3 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预留份额的项目保留）。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5.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6 样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的，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及样品的保管、封存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样品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以评标办法为准。

1.7 投标语言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10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11.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认定为投标无效的风险**。

2.1.3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 1.4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3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组成：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2) 投标书
- (3) 投标承诺函
- (4) 投标报价表格
- (5) 投标人资格证明资料
- (6)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7) 售后服务计划
- (8)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 (9)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 (10)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1)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 (12) 其他资料

3.1.2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3.1.3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分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投标无效**。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含货物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费用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

3.2.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安装费、检验费以及伴随的消耗材料、备品备件和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投标报价一览表是将总报价进行分解，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标报价一览表相应栏内。未填入报价项目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也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3.2.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分项。

3.2.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3.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联合体牵头人。

3.4 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

3.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4.2 在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各项货物名称、数量、单价、规格型号等。

3.4.3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或图纸和数据。

3.5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6.2 投标文件应自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6.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3.7 投标文件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单位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7.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和盖章

4.1.1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提出的书面申请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修改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并标明“修改”字样。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3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5.1 开标

5.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5.1.2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4) 开标结束。

5.1.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5.1.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工作

5.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5.3 评标工作

5.3.1 评标委员会

(1)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推荐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对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情形除外。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5)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5.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章第5.3.2项第（1）至（5）目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5.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3.4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5.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5.4.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5.4.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5.4.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5.4.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都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5.4.6 评标结束后，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6. 授予合同

6.1 中标公告

6.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6.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6.1.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6.1.4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1.5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6.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3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6.4 履约保证金

6.4.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6.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6.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5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5.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6.5.4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 2%的违约金。

6.5.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5.6 如中标人不按本章第 6.5.1 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7.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8. 政府采购政策

8.1 投标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8.2 如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如未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认证证书的，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8.3 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将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8.4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投标人所

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8.5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8.6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列明的货物外，其他货物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8.7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8.8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8.9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如有）一致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纳税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社会保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投标人所满足的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0 项规定
	拟投入的产品所满足的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2 项规定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 审查标 准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4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6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7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8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9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6.1项规定
		拟投入的产品技术性 能指标	满足第六章项目需求中标注★★要求
进口产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8.6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报价得分：30分 技术部分：50分 商务部分：2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报价得分(30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价格扣除： (1) 投标人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p>号。</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6%</p> <p>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30</p>
2.2.2 (2)	技术部分 (50分)	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 (50分)	<p>1、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0 分。</p> <p>2、带★★技术性能要求为本次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需提供技术证明资料。技术证明资料证明材料是指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文件，并标明证明材料在标书中的页码，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证明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p> <p>3、其他技术性能要求为产品通用要求，其中有一项“★”号条款不满足的扣 4 分（“★”号条款需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证明资料证明材料是指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文件，并标明证明材料在标书中的页码，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不响应）；有一项其他条款不满足的，扣 2 分。扣完本项评分为止。</p>
2.2.2 (3)	商务部分 (20分)	<p>投标产品近三年销售业绩 (4分)</p> <p>供货方案：3分</p>	<p>根据投标产品（至少包含核心产品）近三年（2019年1月至投标截止期）的销售业绩，有 1 项业绩得 1 分，最高分为 4 分。</p> <p>注：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产品采购合同（含首页、采购设备品牌型号页、金额数量页、签字页）复印件，否则业绩不予认可。</p> <p>1.供货、运输方案全面、详尽、合理、措施有保障，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3 分。</p> <p>2.供货、运输方案不全面、不详尽的，得 1 分。</p> <p>3.供货、运输方案不合理、不科学或者措施无保障的，得 0.5 分。</p>

		<p>安装、调试方案 3 分</p>	<p>1.安装、调试方案全面、详尽、合理、技术质量有保障、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2.安装、调试方案不全面、不详细的，得 1 分。 3.安装、调试方案不合理，不科学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0.5 分。</p>
		<p>培训方案（3分）</p>	<p>1.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培训方案全面、详尽、合理、符合项目特点，考核办法针对性强，确保满足培训效果的得 3 分。 2.培训方案内容描述不全面、不详细的，得 1 分。 3.培训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0.5 分。</p>
		<p>售后服务（3分）</p>	<p>质保期服务计划、服务内容、售后服务体系、备品备件供应、故障响应、巡检服务全面、详尽、合理。 1.描述全面、详尽、合理、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3 分。 2.不全面或者不详尽的得 1 分。 3.不合理或者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0.5 分。</p>
		<p>质保期（3分）</p>	<p>在质保 1 年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年加 1 分，最多加 3 分，满分 3 分。</p>
		<p>节能产品 0.5 分</p>	<p>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投标产品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每有一项得 0.5 分，最多得 0.5 分</p>
		<p>环保产品 0.5 分</p>	<p>投标产品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有一项得 0.5 分，最多得 0.5 分</p>
<p>注：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在第六_章中载明了核心产品，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3.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p>			

1.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各评委综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五章 合同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医用设备招标采购货物合同

甲方：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_____

乙方：_____

在甲方为获得_____货物和伴随服务实施公开招标情况下，乙方参加了公开招标。通过公开招标，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 ***.00 元）（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二、分项价格表

1. 设备分项报价表

设备名称	型号	生产企业	数量	单价	总价
				万元	万元
总价：**元整（小写：¥***.00 元）					

2. 总价中包括设备金额、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及培训所需费用及税金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标书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月**日前进驻安装现场；所有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供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

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包装与运输

设备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设备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设备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五、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1. 所有设备免费质保期为 ** 年（自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维修。

2. 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供货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经其认可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 乙方承诺凡设备出现故障，自接到甲方报修电话 1 小时内响应，5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保修期外只收取甲方零配件成本费，其他免费。

4. 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

5. 其它：

六、技术服务

1.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标准安装调试及操作培训。

2.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3. 软件免费升级和使用。

4. 乙方负责免费与医院现有信息化系统对接。

七、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于 ** 年 ** 月 ** 日之前将货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扣除违约金。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医院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九、验收方式

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设备（工程）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开展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独立熟练操作使用仪器或设备，尔后由医院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技术等部门人员组成的验收小组与供货商共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00元）。

2. 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后，经审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00元）。

十一、履约担保

乙方向甲方以转账的方式在签订合同之前提供合同总额的10%履约保证金，货物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将自动转为设备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1年后予以无息退还。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规格、质量及技术标准、数量等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因货物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乙方偿付拒收设备款项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十三、其他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投标书及附件、本合同及补充条款；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中标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 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其他未尽事宜（如售后服务承诺、投标声明等条款及约定），按投标文件所示执行。

4. 本合同共四页，一式肆份，甲方持有两份，乙方持有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生效，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为本合同有效期。

甲方：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乙方：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地址：濮阳市振兴路 470 号

法定地址：_____

电 话：0393-6167997

电 话：_____

维修电话：_____

甲方代表人：

乙方代表人：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濮阳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一）

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预算单价（万元）	预算总价（万元）	进口/国产	备注
1	1	多功能数字化透视摄影系统（动态DR）	1	140	140	国产	/
2	1	口腔全景X光机	1	45	45	允许进口	/
3	1	输血泵	1	2	101.7	国产	/
	2	便携式蓝光治疗仪	2	4		国产	/
	3	多频振动排痰机	1	4.9		国产	/
	4	婴儿培养箱	2	5		国产	/
	5	婴儿辐射保暖台	3	6		国产	/
	6	经皮黄疸检测仪	1	2.8		国产	/
	7	心电多普勒超声检测仪	1	25		国产	核心产品
	8	一氧化氮气体流量控制仪	1	24		国产	/
	9	医用控温仪	1	7		国产	/
4	1	多功能婴儿辐射保温台	1	45	45	允许进口	/
5	1	新生儿多功能转运系统	1	116	116	允许进口	/
6	1	急救车	1	55	55	国产	/
		合计	18	481.7	502.7		

设备技术参数

第一标包：

设备名称	多功能数字化透视摄影系统（动态 DR）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用途：采用动态平板探测器实现 DR 摄影及动态图像采集功能，并可在透视状态下，进行数字化摄影图像采集。全面支持胃肠道、食管钡透、钡灌肠等造影检查；适用于胃肠检查、关节（造影）、儿科摄影、静脉肾盂造影、泌尿系尿路造影、膀胱逆行造影、非血管介入操作、妇科摄影（多用于子宫输卵管造影）、胸片、骨科摄影等多方面临床检查工作，实现一机多能应用。	
2	配置： 遥控操作台 1 件、X 射线高频高压发生器 1 件、多功能诊断床 1 台、滤线栅 2 件、X 射线管 1 件、电离室 1 件、动态平板探测器（碘化铯非晶硅结构） 1 件、采集工作站 1 套、全自动限束器 1 个、曝光手闸 1 个、曝光控制脚闸 1 个、曝光控制脚闸 1 个	
3	电源条件：	
3.1	电压：380V±38V	
3.2	频率：50Hz±1Hz	
3.3	容量：≥105kVA	
3.4	内阻：≤0.13Ω	
4	高压发生器	
4.1	最大功率≥80KW	★★★
4.2	逆变频率≥400KHz	
4.3	摄影	
4.3.1	管电压：≥40kv—150kv 分档调节	
4.3.2	管电流：≥1000mA 分档调节	
4.4	透视	
4.4.1	管电压：≥40kv—125kv 连续可调	
4.4.2	管电流：（连续透视）最小≤0.5mA，最大≥6mA；（脉冲透视）最小≤5mA，最大≥19mA	
5	X 射线球管（提供报关单）	★
5.1	球管焦点：大焦/小焦≥1.2 / ≥0.6	
5.2	输入功率：大焦点≥95kW 小焦点≥35kW	
5.3	阳极热容量：≥600KHU	★★★
5.4	旋转阳极速度：≥9700rpm	
6	多功能诊断床(床体与整机同一品牌)	
6.1	床身起倒范围 +90° ~ -90°（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
6.2	床面横向移动范围≥300mm	
6.3	球管立柱摆动 ≥ +40° ~ -40°（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6.4	球管伸缩（SID） ≥1000mm~1800mm	

	球管机头可以旋转 0°、90°，满足担架、轮椅位拍摄需求；后期支持免费升级为无线动态平板。	
6.5	床面升降范围≥ 800mm（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6.6	为方便病人上下床，要求床面平行地面时，床面与地面垂直距离最低≤60cm	★
6.7	拥有 360° 电动旋转脚踏板（方便医生操作）	★
6.8	点片装置纵向移动≥1150mm	
7	可自动切换滤线栅(两块)	★
7.1	栅密度≥ 200L/INCH	
7.2	格比≥12:1	
7.3	会聚距离分别为 100cm 和 180cm，专距专用，进一步提升图像质量，需提供检验报告	
7.4	尺寸≥480mm×430mm	
8	动态平板探测器	
8.1	有效面积≥420mm(H)×420mm(V)	
8.2	像素矩阵 3000(H)×3000(V)	
8.3	像素间距≤140 μ m	★
8.4	数字摄影≤1 sec/3kx3k @ 16 bits	
8.5	数字点片≥10 fps	
8.6	连续透视最高帧频≥30fps；最高脉冲透视≥20 fps	★
8.7	空间分辨率 ≥Min. 3.5 line pair/mm	
8.8	A / D 转换 ≥16bit	
9	采集工作站（医生登记采集工作站软件功能）	
9.1	PC 工作站，Windows 操作系统，电脑	
9.1.1	相同或者优于 CPU: i5-7500 内存: ≥6G 硬盘: ≥1TB ≥1M 灰阶医用显示器	
9.1.2	系统同时具备急诊和常规门诊模式。急诊模式，在不输入病人信息的状态下，根据系统生成的流水号，先行拍摄与检查，后面补录病人信息。为抢救病人节省时间。	
9.1.3	基本操作：本地创建新病人、创建急诊病人、创建新检查、查询。附加操作：打开检查、保护检查项、删除本地界面中的检查项、发送检查、打印检查、输出影像、点片模式参数配置、AEC 设置、选择焦点大小、透视模式参数配置、选择病人体型、检查球管的热容量、存储模式、曝光模式选择、给影像添加体位标记、放大缩小影像、拖动影像、影像剪裁、影像极性反转、调节交响乐处理参数、旋转或翻转影像、窗宽窗位控制、保存影像、删除影像、重置影像、模式设置、回放透视影像。图像观察：视图布局、查看图像 DIOCM 信息、设置光标为箭头、快照、图像缩放和拖放、重置、图像旋转和翻转、图像反色、测量、高级打印。系统管理：编辑用户、创建用户、删除用户、任务列表管理。	
10	具备全自动图像拼接功能	
11	具有职业病（尘肺、矽肺）筛查功能	

12	诊断工作站（医生登记诊断工作站软件功能）	
13	DICOM 接口传输 ：可发送图像到任何遵循 DICOM3.0 标准的 PACS 工作站，同时支持透视视频传送到 PACS 工作站，方便视频留档及专家会诊，负责免费连接医院信息系统 DICOM3.0 接口，如需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14	为了保证系统良好的匹配型和维护的便利性，高压发生器、数字探测器、软件系统、整机为同一厂家生产，提供证明文件	
15	供货方免费提供机房设计及规划方案，免费提供设备安装、设备调试及设备使用培训	
16	整机工作条件：电压三相输入，380V/50Hz	
17	三相全自动补偿式稳压器一台：主要参数：容量 120KVA，稳压范围 三相 280-433V，输出电压 380V 稳压精度 $\pm 3\%$ ；工作频率 50/60Hz	

注：技术参数要求备注栏带★★标注的为实质性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导致废标；带★标注的为关键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扣分。

第二标包：

设备名称	口腔全景 X 光机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X 线发生器类型 高频发生器 $\geq 120\text{kHz}$	
2	额定电压 200-240V, 50/60Hz	
3	频率 40-120kHz	
4	阳极电流 3-16mA	★
5	管电压 60-90kV	
6	焦点尺寸 $\leq 0.5\text{mm}$	
7	扫描方式 锥形线束	
8	硬件保护：自动检测控温技术	
9	传感器类型：全景 CCD 传感器；头颅 CCD 传感器；各一块。	★
10	传感器数量及要求：两块独立传感器，无需插拔，头侧传感器非影像增强器	★
11	传感器像素： $\leq 27\ \mu\text{m}$ ；传感器有效尺寸：全景 $138 \times 6.48\text{mm}$ ；侧位 $230 \times 6.48\text{mm}$	★
12	全景图像尺寸： $150 \times 300\ \text{mm}$ ；侧位图像尺寸： $180 \times 230\ \text{mm}$ $300 \times 230\text{mm}$	
13	影像灰阶 $\geq 16\text{bit}$	★
14	设备控制面板：可视触控液晶操作面板，非机械式按键。	
15	曝光方式：连续曝光和间断曝光可自由选择	
16	曝光控制：全自动曝光控制系统	
17	曝光时间： $\leq 14.2\text{s}$	
18	自动脊柱 KV 补偿：全自动 KV 补偿技术，消除脊柱对前牙区影像干扰	
19	定位方式：激光线辅助定位，患者站位、坐位及轮椅患者均可满足	
20	头颅定位：电动三点头夹定位，自动侦测患者颌弓曲线，无需选择患者颌弓类型。配备自动咬合定位模块及定位平台升降指示灯可引导技师快速调节患者法兰克福平面位置到准确位置	★
21	所有耳鼻喉及牙科影像包括 CBCT、全景片，鼻窦，颞颌关节，头颅侧位，牙片，口腔内窥镜影像统一管理；免费安装所有终端影像操作系统（含以上功能）满足所有需求终端数量，不受数量限制。	
22	采用 Can-BUS 串行总线设计，和光缆连接，数字信号通讯，高抗电磁干扰性。便于设备的 维修，及软硬件的升级	★
23	具备独立运算 ASTRA 运算功能，清晰的软组织显影，种植体模拟功能	
24	在同一个影像上，完成多种测量，并可自由移动及预设不同的颜色	

25	二维图像处理功能：放大缩小，旋转，调整对比度亮度，反片，伪彩，长度及角度测量，标注	
26	标准全景成像程序	
27	标准曲面断层片左半部分，右半部分	
28	儿童全景模式	
29	消除伪影全景模式	
30	鼻窦全景模式	
31	TM1/TM2 开闭口位颞颌关节片	
32	后牙区多层横向断层片	
33	1.25 倍恒定放大率曲面断层片	
34	全头颅模式 半头颅模式	
35	前、后牙咬翼片模式	
36	头颅正前位，正后位片模式	
37	腕骨片模式	
38	品牌生产厂家工程师直接进行售后安装及维修，而非经销商负责售后服务	
39	提供设备厂家免费客服热线，以方便及时故障报修	
40	DICOM 高级功能：可进行本地 DICOM 输出输入等基于 DICOM 功能，支持打印、Worklist、查询找回等全部高级 DICOM 功能，可完全连接 PACS 网络方便用户日常使用。多用户网络终端许可，提供 DICOM3.0 接口全部免费连接，连接医院信息系统接口所产生费用由投标方承担。	
41	DICOM 打印：可连接所有 DICOM 打印机网络上打印胶片；喷墨打印机一台，用于打印胶片。	
42	具备刻录 DVD 光驱，具备刻录 DICOM 数据功能	
43	配备电脑：电脑，医学专用显示器≥24 英寸	

注：技术参数要求备注栏带★★标注的为实质性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导致废标；带★标注的为关键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扣分。

第三标包：

3-1

设备名称	输血泵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设备支持输血、输液功能，并提供证明文件	★
2	速率范围：0.1-1400ml/h，最小步进 0.1ml/h	
3	预置输液总量范围：0.1-9999ml	
4	快进流速范围：0.1-1400ml/h，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5	KVO：0.1-5ml/h	★
6	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24h 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7	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输液泵添加输液器品牌名称	
8	支持 ml/h 和滴/min 两种流速单位	
9	屏幕不小于 3 英寸，同屏显示：输注模式、速度、在线压力等信息	★
10	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11	支持在线滴定功能：安全不中断输液而更改速率	★
12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13	压力报警阈值可调，最低 150mmHg	
14	具备单个气泡和累积气泡报警功能，支持最小 22 μ L 的单个气泡报警	★
15	电池工作时间 \geq 4 小时@25ml/h；可升级至 \geq 8 小时@25ml/h	
16	接口支持 RS232 数据传输、护士呼叫、DC 输入功能	
17	防异物及进液等级 IP34	
18	可升级无线模块，实现无线联网监测	
19	泵片用防水膜保护，防止药液进入机器内部，便于清洁和消毒	★
20	整机重量不超过 2kg，主机自带提手，	
21	落地强检	
22	设备生产日期为截止开标时间半年内的全新产品	★

3-2

设备名称	便携式蓝光治疗仪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蓝光波长范围：400-540nm，辐照强度 $\geq 58 \mu W/cm^2/nm$ 。	★
2	辐照度单位 $\mu W/cm^2/nm$ 和 mW/cm^2 两种可选择。	
3	辐照强度 ≥ 5 档可调。	
4	具有普通模式、自动模式，两种工作模式。	
5	通过屏幕可以实时查看光疗期间的光照辐照度值。	
6	配置红光定位功能，确保婴儿处于辐照区域的中心位置。	★
7	配置辐照度探头，对主机辐照度进行校准。	★
8	配置内置摄像头，实时显示暖箱内婴儿的状况。	★
9	≥ 4 英寸触摸屏，分辨率 480×272 。	
10	LED 光源使用寿命应 ≥ 50000 小时，降低科室使用成本。	
11	无风扇，低噪音。	
12	应具有 1-5 级屏幕亮度调节功能。	
13	应具有 1-5 级音量调节功能。	
14	内置计时功能：可设置正计时或倒计时，系统自动记录 LED 光源总工作时间。	
15	无色透明吸盘，可直接放置于培养箱透明罩顶部使用。	
16	配置台车，光疗灯的高度、角度均可灵活调节。	
17	提供生产日期为截止开标时间半年内的全新产品	
18	设备落地进行强制性检测	

3-3

设备名称	多频振动排痰机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电源电压：AC 220V 士 22V，50Hz 士 1Hz，	
2	输出方式：双路输出，适用于儿童；	
3	显示方式：大屏幕液晶显示，中文菜单，触摸按键式操作；	
4	软轴长度：≥1800mm，不锈钢可插拔软轴，便于清洁、消毒与更换；	★
5	即放即停：具有记忆时间和记忆频率功能，可随时（暂停/继续）工作，不需要关闭电源及操作；	★
6	反馈控制电路：保持振动频率的实际输出值等同于设定值，穿透力强，效果显著；	
7	振幅：叩击头振幅不大于 7mm（需出具检验报告）；	★
8	噪音：设备正常工作状态下，噪声≤65dB(A)，整机采用防电磁屏蔽装置，对相临的设备无干扰；	
9	传动系统结构：采用带双层橡胶绝缘保护层的钢制软连接轴组成；	
10	动力系统输出机构：操作过程中手柄相对传动软轴可以 360° 自由旋转，90 度固定角度叩击转向器，	
11	工作模式：自动模式：设备按照设定工作模式（四挡自动模式）的振动频率工作；手动模式：设置振动频率和工作时间，设备保持恒定设置频率工作；	
12	定时功能：手动模式设置范围 1min~60min 可调，步进值 1min；自动模式分四档：5min、10min、15min 和 20min；	
13	频率范围：手动模式 儿童 10Hz~30Hz（600 转/分~1800 转/分）可调，步进值 1Hz；自动模式（四种） P1、P2、P3、P4；	
14	儿童型叩击头（共 10 个）：由 ABS 工程塑料固定座、海绵治疗头组成； ①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90mm； ② 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78mm； ③ 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68mm； ④ 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58mm； ⑤ 圆形聚氨酯海绵面叩击头：直径 φ 48mm；	

15	工作完成提示功能：设定工作时间结束，有声音提示；	
16	记忆功能：设备断电后自动存储上次设定参数，以供下次使用参考，一键启动；	
17	外形：豪华型一体机不可拆分结构	
18	设备落地进行强制性检测	
19	设备生产日期为截止开标时间半年内的全新产品	★

3-4

设备名称	婴儿培养箱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控温方式：箱温模式、婴儿模式。	
2	箱温控制范围：25℃-38℃，肤温控制范围：35℃-37℃，肤温测量精度 $\leq \pm 0.2^{\circ}\text{C}$ 。	
3	双体温探头设计，可支持腔内体温监测。	
4	升温时间 $\leq 35\text{min}$ 。	
5	直观透明加湿水箱，水位情况一目了然，避免干烧。	
6	箱内湿度设置范围：30% -94%，精度 $\pm 5\%$ 。	★
7	可选配体重秤，测量范围 300g - 8000g，可存储趋势图。	
8	氧浓度测量范围：10%-100%。	
9	可选配升级窒息唤醒功能，帮助新生儿脱离窒息危险	★
10	≥ 8 英寸彩色触摸屏，多角度调节，支持大字体界面显示，方便医护人员观察。	
11	箱门内置静音阻尼装置，无需手扶，箱门缓缓下落，防止箱门撞击。	★
12	支持婴儿床倾斜角度电动无极调节，通过触屏操作。	★
13	有舒适温度计算参考功能，辅助医护人员设置箱内温度。	
14	配置外置蓝光装置：	
14.1	≥ 4 英寸触摸屏。	
14.2	蓝光波长范围：400-540nm。	
14.3	辐照强度高达 $58 \mu\text{W}/\text{cm}^2/\text{nm}$ 。	
14.4	LED光源使用寿命应 ≥ 50000 小时，降低科室使用成本。	
14.5	辐照强度 ≥ 5 档可调。	
15	设备生产日期为截止开标时间半年内的全新产品	★
16	设备落地进行强制性检测	
17	婴儿培养箱在体温偏离目标设定时有主控功能	
18	具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免费数据接口	

3-5

设备名称	婴儿辐射保暖台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电源：220V / 50Hz；	
2	温控模式：预热、自动、手动控制模式	
3	温控范围：32℃~38℃	
4	温控精度：≤0.5℃	
5	床面温度均匀度：≤2℃	
6	温度显示精度：≤0.1℃	
7	温度波动范围：±0.5℃	
8	具有 APGAR 评分计时器	
9	显示方式：设置温度、肤温、计时、加热功率分屏显示	
10	报警功能：具有断电、偏差、超温、传感器故障、手动五种声光报警和自检功能	
11	温度校正：温度偏差可在前面板修正	
12	脱落保护：肤温传感器具有防脱落保护装置	
13	斜照灯头设计，采用防爆碳钢加热管	★
14	婴儿床下置 X 光拍片板，无需旋转辐射源，中断对婴儿的辐射热	
15	床面倾斜角度电动调节，护栏挡板可翻转	★
16	LED 照明灯：照明方向 360° 无极可调	★
17	蓝光治疗仪辐照度强弱 3 档可调，最高胆红素总辐照度平均值：1415 $\mu\text{W}/\text{cm}^2$ ，灯头 360° 可调，转臂伸展前后角度可调	★
18	材质工艺：整机铝镁合金支架，氟喷涂工艺防酸防碱、不掉漆不生锈	★
19	整体支架采用立柱轨道，可复合其他复苏设备	★
20	双托盘、输液架在立柱轨道上下可调，底座超大托盘	★
21	具有 RS-232 接口、输液密封口	
22	所投设备供货时距生产日期不得超过三个月	★
23	设备落地进行强制性检测	

3-6

设备名称	经皮黄疸检测仪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测量方式:氙闪光灯为光源的光反射式, 蓝、绿光比较	
2	显示:液晶显示, 错误数据可清除	★
3	同时显示两个单位为 mg/dl、Hmol/l。可进行 2-9 次平均值测试	★
4	光源:氙闪光灯	
5	电源:DC48V 可充电电池组测量次数:500 次	★
6	示值精度:检测板白色屏 000+10;黄色屏 200+1.0	
7	设备生产日期为截止开标时间半年内的全新产品	
8	设备落地进行强制性检测	

3-7

设备名称	心电多普勒超声检测仪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用于人体超声诊断检查及超声检查时的心电检测。	★
2	同时具有超声诊断功能和心电检测功能；超声模式心电模式可一键切换。	★
3	≥12英寸彩色液晶触摸电容屏，分辨率 1224×768。屏幕采用全贴合设计，提高图像的清晰度。	
4	具备手写、拼音、五笔等多种输入方式	
5	超声成像模式：B、B+C、B+D、B+C+D	
6	具有测量功能，可测量周长、面积、距离。	
7	具有置管导管示意图显示。	★
8	超声探头 IPX7 级防水。	
9	可查看和导出病人数据，包括超声影像和 ECG 波形。	★
10	心电导联模式：5 导联和 4 导联。	★
11	ECG 灵敏度：10 mm/mV (×1)、20 mm/mV (×2)、40 mm/mV (×4)。	
12	扫描速度：25mm/s、50mm/s 两档可选	
13	频率特性 手术模式：1 Hz~19 Hz (-3.0dB~+0.4dB)	
14	心率测量范围：成人范围 15~270bpm，新生儿/小儿范围 15~330bpm.	
15	具有 ECG 波形冻结和记录功能	
16	设备生产日期为截止开标时间半年内的全新产品	★
17	可提供三甲医院的异地培训学习	
18	设备落地进行强制性检测	
19	具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数据接口，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0	后备电池可使用不小于 4 小时。	

3-8

设备名称	一氧化氮气体流量控制仪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治疗气中一氧化氮浓度控制：治疗气中一氧化氮浓度控制与对应呼吸机参数值和NO标气浓度相关。最大可以配出的NO浓度为99.9ppm	
2	NO标气输出流量控制：0~950mL/min连续可调，准确度±5%F.S	★
3	监测范围：一氧化氮0ppm~100ppm；二氧化氮0ppm~10ppm	
4	监测准确度：±5%F.S	★
5	监测报警点：NO为80ppm，NO ₂ 为5ppm	
6	显示分辨率：NO浓度监测0.1ppm，NO ₂ 浓度监测0.01ppm；流量监测1mL/min	★
7	气泵抽气量：250mL/min	
8	环境温度：10℃~30℃	
9	相对湿度：≤70%	
10	落地强制性检测	
11	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设备，可提供设备免费数据接口	
12	无需工作站设备	
13	可提供三甲医院的培训学习，提升产品认知及救治能力	
14	使用年限：≥7年，提供产品证明材料	★
15	设备生产日期为截止开标时间半年内的全新产品	★
16	配置清单：一氧化氮治疗仪主机1台、一氧化氮治疗仪附件1套、一氧化氮治疗仪座车1辆、使用说明书1本、产品合格证1份	
17	医用耗材必须在河南省医用耗材招标平台中标，单独报价。	

3-9

设备名称	医用控温仪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1	配置：主机、新生儿冰毯 1 条、新生儿软冰帽 1 个、儿童冰毯 1 条、儿童冰帽 1 个
2	通过全项目电磁兼容 EMC 检测，抗电磁干扰能力强。符合 YY0505-2012 标准，并可提供检测报告。
3	机箱材质：ABS
4	体积小，方便移动，节省病房空间
5	制冷方式：高效的全无氟压缩机制冷系统，功耗低，降温迅速，为患者抢救赢得宝贵时间。
6	制热方式：升温系统采用氮化硅加热器，性能稳定
7	全电脑自动控制，控温精确，运行数据随时查询。
8	机控/体控，双重测温，可任意选择
9	双路输出，采用快接装置，毯帽可同时使用，也可分开独立使用。
10	适用于儿童及新生儿。
11	语音和声光智能报警功能：系统故障报警，水温超温报警，传感器脱落报警、传感器损坏报警，缺水报警、除尘报警。
12	液晶大屏幕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清晰直观。
13	软冰帽、冰毯采用 TPU(热塑性聚氨酯)材料，具有耐低温及耐臭氧性能，使用寿命更长久，蜂窝状设计，水循环更通畅。表面柔软，可任意折叠、卷曲、清洗、消毒，并配有同规格毯罩，易拆洗，美观、舒适。
14	电源（AC）：220V±10% 50Hz±1Hz
15	毯、帽温度范围：1-40℃
16	尺寸：约长 550mm×宽 320mm×高 660mm
17	整机功耗：≤660VA
18	空载降温速度：3℃/分
19	工作方式：连续
20	体温控温范围：26-40℃
21	空载升温速度：2℃/分
22	环境温度：0-40℃
23	水温范围（升降温）：-5-40℃
24	噪音：≤45db
30	设备生产日期为截止开标时间半年内的全新产品
31	可提供三甲医院的培训学习
32	落地强制性检测

注：技术参数要求备注栏带★★标注的为实质性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导致废标；带★标注的为主要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扣分。

第四标包：

设备名称	多功能婴儿辐射保温台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婴儿辐射保暖台，彩色显示触摸屏，全中文菜单显示；	
2	床垫可 360° 旋转，为临床提供最佳操作方位。	★★
3	床垫具备防水解压性能，降低患儿褥疮滋生率，控制感染。	★
4	如果床面没有处于水平状态影响称重，设备将提示调整床面于水平位，可以使用床面水平标尺标称床面的水平。	
5	球面反射加热体设计，提供沙漏式加热路径。提供全面的床面辐射热能，削减旁侧的多余热辐射，使床边执行 X 光拍片甚至手术操作的医护人员头顶不致过热。	★
6	流线型外观设计，加热材料采用碳钢材质，不论进行 X 光拍片还是做手术，保暖台加热体都不会发生遮挡，同时也无需旋转解热体，无需中断对婴儿的辐射热。	★
7	微电脑控制单元可集成控制设备的各项性能，具有≥6.5 英寸中央彩色显示器，显示数据和 24 小时趋势图表等参数，于显示屏上直观设定各项监测参数。	
8	微电脑控制系统，包括人工模式和伺服模式两种温控模式。	
9	人工模式：加热体部件功率 360W，热量输出 0-100%，5%增量。	
10	伺服模式： 34-37.5° C，0.1° C 增量； 温度测量精确度在±0.3° C； 温度探头的测量范围 30-42° C，分辨率为±0.1° C。	
11	设备具备预热模式，100%功率快速升高床面温度，预热时间<3 分钟。	
12	具备计时器，可提供声音提示。	
13	床体可升降，升降范围在 83.8-107.9cm。	
14	床体可倾斜，倾斜范围是连续的±12°。	★
15	床面侧板可拆卸，后侧板带有导管凹槽，可用于线路管理。	
16	声光双级报警，包括检查婴儿、检查婴儿-停止加热、婴儿温度低、婴儿温度高、确认探头插孔连接、温度探头故障、回调计时器完成等报警。音调可调。提供触摸式和感应式两种静音方式。	
17	温度（肤温和设定温度）、加热功率、体重、血氧饱和度等数据均可存储并查看趋势，提供图形趋势和列表趋势两种显示，数据间隔可选 2/8/24 小时。	
18	配置有 2 个淡光卤素观察灯，发出柔和光线用于观察婴儿，亮度可调。	
19	配置有一个聚光检查灯，检查灯光斑可在床垫任何位置定位，利于临床进行精细操作。	
20	配置有手动遥感静音功能，当发生报警时，无需触碰机器就能快速	

	静音。	
21	配置存储抽屉，方便存储物品。	
22	配有内置电子秤，测量范围不小于 300-8000 克，精度±10g，可存储体重趋势。	
23	内置血氧饱和度监测，用于监测呼吸复苏过程中的血氧的数值、波形以及趋势变化。	
24	血氧饱和度模块测量范围在 30-100%，70-100%之间的精确度为±3 个数字。同时提供脉率的监测，监测范围在 25-240bpm，精确度为静止状态±3bpm，运动干扰下±5bpm。	
25	标配内置呼吸复苏系统。最大输入压强 40-75pai，最大输入流量 70lpm，输出气道压力计监测范围-10~80cmH2O，精确度±5%。T-piece 呼吸复苏系统还配置 PIP 过压保护模块，0-30 cmH2O，>30 cmH2O 需手动触发，最高过压保护为 45 cmH2O，气体流量最大为 15lpm。内置负压吸引器，抽吸压力在 0-150mmHg，精确度在±5%。	★
26	窒息复苏系统配备空氧混合器和气瓶流量表及气瓶轭。空氧混合氧分数在 21-100%，±5% 精确度。	
27	整机可徒手拆卸，清洁简单。具备导轨系统可无工具安装输液架、仪器架等附件。	
28	设备生产日期为半年内的全新产品	★
29	提供三甲医院异地培训服务	
30	设备落地进行强制性检测	

注：技术参数要求备注栏带★★标注的为实质性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导致废标；带★标注的为关键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扣分。

第五标包

设备名称		新生儿多功能转运系统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转运培养箱			
1	双层暖箱罩,减少热量流失,并提供全方位接触,且360°透明可视。		
2	声光报警,提供最大程度安全性.报警包括:低电量、电源故障、高温和系统故障、空气流通、传感器故障、设定点报警。		
3	微电脑热量控制,具有伺服箱温和肤温控制,操作简便		
4	内置长效电池,至少可提供≥5小时电量		★
5	标准电池再次充满时间≤8小时		
6	支持救护车直流电源		
7	箱温控制 17.0-38.9℃ (0.1℃精度),显示精度 0.1℃,更适用于危重症的婴儿转运的温度环境		★
8	机器至最大设置的升温时间≤12分钟		★
9	床垫可拉出,并设有安全绑带用于固定婴儿,保证转运安全。		
10	设备有可视的功能指示器,包括婴儿温度、暖箱温度、设定温度、电池状态、电池充电状态、电池低电量、AC交流电源工作、电池DC直流工作、外部DC直流电源工作指示器。明确设备使用状态。		
11	主机一体式脉氧监护仪,可对患者生命体征进行监测		★
12	可以航空转运,具有适航证		★
13	设备落地进行强制性检测		
14	婴儿培养箱在偏离目标温度设定时,可主动控制调节温度		
15	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设备,可提供设备免费数据接口		
16	无需工作站设备		
17	使用年限:≥10年,提供产品证明材料		★
18	配置清单		
18.1	转运培养箱主机1台、培养箱温度控制仪(包含在主机内)一体化脉氧仪(包含在主机内)新生儿脉氧探头2个、全透明双层恒温箱罩1个、小儿转运固定束缚带1个、LED照明灯组1个、小儿眼罩1个、皮肤温度探头1个、输液支架1个、氧气瓶2个、床垫1个、英文说明书1本、中文说明书1本 数量要求:此处数量是最低配置量,不能低于此数量。		

呼吸机			
1	适用范围:成人、小儿、新生儿		
2	大屏幕≥13英寸触摸带划屏,中文操作软件,滑屏设计(类似于智能手机操作)		★
3	超静音伺服控制涡轮供气系统		★
4	AVM智能通气模式(根据监测患者的分钟通气量、呼吸频率和等参数综合评估,自动调整通气参数以适应患者呼吸需求,保证患者的		★

	通气安全和舒适)	
5	可个性化设置医生界面（根据医生喜好设置呼吸机的监测参数和波形，向量环在界面上的位置）并保存在U盘上，以供下次开机导入使用。	★
6	内置雾化器	
7	呼吸机内置演示模式	★
	（一）呼吸模式	
1	容量控制：V-A/C, VC-SIMV, PLV 压力控制：P-A/C, PC-SIMV, PSV beLevel, APRV 自主呼吸：（SPONT）窒息后备通气 无创通气：CPAP, S, S/T, T, P-A/C 压力调节目标容量（PRVC）	
	（二）技术参数	
1	吸气压力(IPAP)：0-80mbar	
2	压力支持：0-80mbar	★
3	PEEP(EPAP)：0-40mbar	
4	CPAP：4-30mbar	
5	上升时间：0-2000ms	
6	上升斜率：off, 5-45min	
7	潮气量：2-2500m	★
8	峰流速：260L/min	
9	流速波形：方波，递减波，递减50%	
10	呼吸频率：1-150bpm	
11	吸气时间：0.1-10sec	
12	吸呼比：1:599-49:1	
13	流速触发：0.1-20L/min	★
14	压力触发：0.1-15mbar	
15	吸呼切换终止：5-90%峰流速自动同步切换	
16	窒息后备通气：关闭，2-100sec	
17	氧浓度：21-100%	
18	电池：4-6hours (Internal)	★
19	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设备，可提供设备免费数据接口	
20	无需工作站设备	
21	可提供三甲医院对转运系统的培训学习，提升产品认知及救治能力	
22	使用年限：≥8年，提供产品证明材料。	★
	（三）监测	
1	肺动力学监测：Rinsp（吸气阻力）、Rexp（呼气阻力）、Cstat（静态顺应性）、Cdyn（动态顺应性）、C20/Cdyn（肺泡膨胀系数）、CDyn/kg（每公斤体重动态顺应性）、CStat/kg（每公斤体重静态顺应性）	★
2	压力：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	
3	潮气量：吸入潮气量，分钟吸气量，Vti/kg, MVi/kg 呼出潮气量，分钟呼气量，Vte/kg, MVe/kg	

4	呼吸频率，吸气时间，呼气时间，Ti/Tot	
5	氧气：氧气浓度	
	（四）报警	
1	通气报警、系统报警、自动测试、报警记录（≥14天）	
	（五）配置清单	
1	呼吸机主机 1 台、湿化器 1 台、高压供氧管 1 台、高压供氧管 1 个、反复硅胶管路 1 个、主机支架 1 个、水罐 1 个、模拟肺 1 个、外伸臂 1 个、一次性流量传感器 1 个、英文说明书 1 本、中文说明书 1 本、保修卡 1 本、电源线 1 根 数量要求：此处数量是最低配置量，不能低于此数量。	

	电动担架车	
	（一）	
1	高位尺寸：约 1980*584*1090mm	
2	低位尺寸：约 1980*584*370mm	
3	车轮直径：150mm；车载充电和外接电源充电	
4	手动泄压装置	★
5	配有装载转运设备的面板	
6	最低承重≥160kg,	
7	电力驱动升降，匀速升降，避免病患的二次伤害 在任意高度停留时缓冲减震，升降次数空载 350 次左右，承载（≥160KG）100 次左右	
8	传感器触键，不需要外力操作其他开关	
9	配上 4 只耐磨橡胶轮，使担架操作更灵活	
10	电池规格：锂电池。工作电源 DC25.55V 8.6AH	
11	充电装置：工作电源：AC100V-240V, 输出电源：DC29V, 1.65A	★
12	配有警示灯，在能见度低的环境下提高安全性	
13	具有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
14	电动担架（床面部分：装载转运设备的面板；床架部分：上车轮架、左右床梁、后扶手、；升降部分：升降机构、电夜推杆、下支撑组件、脚轮；电控部分：驱动器、可充电锂电池、控制面板	★
15	电动担架专用底座（可车载充电）	★
16	电源适配器	★
17	装载婴儿转运设备的面板	★
18	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设备，可提供设备免费数据接口	
19	无需工作站设备	
20	使用年限：≥6 年，提供证明资料。	★
21	配置清单：电动担架车 1 台电动担架平台 1 台充电器 1 个使用说明书 1 本 数量要求：此处数量是最低配置量，不能低于此数量。	
	（二）	
1	高位尺寸：约 1980*584*1090mm	
2	低位尺寸：约 1980*584*370mm	
3	车轮直径：150mm	

4	手动泄压装置	★
5	最低承重 $\geq 160\text{kg}$,	
6	电力驱动升降, 匀速升降, 避免病患的二次伤害 在任意高度停留时缓冲减震, 升降次数空载 350 次左右, 承载 ($\geq 160\text{KG}$) 100 次左右	
7	传感器触键, 不需要外力操作其他开关	
8	配上 4 只耐磨橡胶轮, 使担架操作更灵活, 可以出入更加窄小的区域比如电梯	
9	电池规格: 锂电池。工作电源 DC25.55V 8.6AH	
10	充电装置: 工作电源: AC100V-240V, 输出电源: DC29V, 1.65A	★
11	配有警示灯, 在能见度低的环境下提高安全性	
12	床垫材料 PVC 双面弹性革, 热汤工艺, 防水性好, 耐脏, 舒适性好, 床垫海绵高密度记忆海绵, 海绵弹性好, 不容易变形。	
13	具有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
14	电动担架 (床面部分: 背板、腿板、床垫、安全带; 床架部分: 上车轮架、左右床梁、左右护栏、后扶手、输液架; 升降部分: 升降机构、电液推杆、下支撑组件、脚轮; 电控部分: 驱动器、可充电锂电池、控制面板)	★
15	电动担架专用平台 (可辅助车载充电)	★
16	充电器	★
17	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设备, 可提供设备免费数据接口	
18	无需工作站设备	
19	可提供三甲医院对转运系统的培训学习, 提升产品认知及救治能力	
20	使用年限: ≥ 6 年, 提供证明资料。	★
21	配置清单: 电动担架车 1 台 电动担架平台 1 台 充电器 1 个 使用说明书 1 本 数量要求: 此处数量是最低配置量, 不能低于此数量。	

四通道注射工作站		
1	支持注射器规格: 5ml, 10ml, 20ml, 30ml, 50ml/60ml	
2	速率调节范围: 50ml 注射器: 0.1ml/h~1500ml/h 30ml 注射器: 0.1ml/h~900.0ml/h 20ml 注射器: 0.1ml/h~600.0ml/h 10ml 注射器: 0.1ml/h~400.0ml/h 5ml 注射器: 0.1ml/h~150.0ml/h	
3	速度精度: $\leq \pm 2\%$, 机械精度: $\leq \pm 1\%$	★
4	快速推注速度 (bouls): 50ml 注射器: 5ml/h-1500ml/h 30ml 注射器: 5ml/h-900ml/h 20ml 注射器: 5ml/h-600ml/h 10ml 注射器: 5ml/h-400ml/h 5ml 注射器: 5.0ml/h-150.0ml/h	
5	预置量范围: 0.01ml-9999.99ml, 调节步长 0.01ml	
6	累积量范围: 0.01ml-9999.99ml, 显示分辨率 0.01ml	

7	阻塞报警阈值：报警阈值 13.3kPa-120kPa 之间线性分 12 档，每档精度为±13.3kPa	★
8	KVO 速率：可选择手动模式和自动模式 手动模式设置范围：0.1-5.0ml/h，默认值：1.0ml/h 自动模式下当设置速率≥10ml/h，KVO 速率为 1 ml/h；当设置速率<10ml/h，KVO 速率为 0.5ml/h	
9	残余量报警三种设置模式： 长度模式：残余长度可设置，范围 1.0-18.0mm 时间模式：剩余时间可设置，范围 1-10min 容量模式：残余容量可设置，范围 1.0-5.0ml	★
10	历史记录：每个通道可存储不少于 2000 条历史记录，合计 8000 条记录。记录中包含以下信息：注射模式、注射速率、报警信息、已注射总量、管路阻塞压力限制阈值、限制量及针筒品牌规格、传感器信息、操作信息等	
11	注射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级联模式、微量模式、序列模式、首剂量模式、梯度模式、药库模式	★
12	报警信息：药液残余报警、注射完毕 KVO 报警、KVO 注射完毕报警、管路阻塞报警、未接网电报警、系统电源失效报警、超时无操作报警、针筒规格错误报警、推杆脱落报警、超速报警、电池电压低报警、电池耗尽报警、系统故障报警、延长管脱落报警	★
13	阻塞回撤功能（Anti-Bolus）：当管路阻塞报警时，自动回撤管路压力，避免意外丸剂量伤害患者	
14	防虹吸功能：注射系统推杆装有抓取针筒杆心的抓扣和触发机器自动停止运行的顶扣，以防止药液在给药暂停期间出现快速注射的虹吸现象	
15	安装固定：可横向或纵向固定在输液支架或床旁其他设备上	
16	提示报警：开机后 2 分钟未运行，则提示报警，避免遗漏操作	
17	可匹配≥30 种注射器品牌、并具有注射器尺寸自动标定功能	★
18	具备四个接口：护士呼叫接口、车载电源接口、网电源接口、RS232 接口	
19	报警方式以声、光和文字三种方式提示，报警音量可设置 0~9 档	★
20	可以根据实际需要选择在暂停状态下或注射过程中两种快速推注方式	
21	注射中调速功能：在不暂停注射情况下，可以调整注射速度	
22	注射中 Bolus 可编辑功能：在不停止注射的情况下，可以设置一定限制量，一定的速度进行注射，注射完成或者中途按暂停，则自动恢复正常注射	★
23	延长管脱落报警功能：在注射过程中，能够检测延长管或者针头脱落，并 10s 报警提示，提高安全性	★
24	有通道休眠功能，防止误操作	
25	开机具有保持上次参数或清零两种可选模式：可设置保存开机之前的参数或者开机显示速度清零	★
26	紧急断电报警功能：在交流电源和电池同时被拔掉，内设纽扣电池还可以持续 3 分钟报警，更安全	★

27	低电池报警：电池用完前 30 分钟时预报警	
28	电池工作时间：> 4 小时@5ml/h	
29	后续可通过增加 WIFI 模块，组建输液中央监控系统	
30	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设备，可提供设备免费数据接口	
31	无需工作站设备	
32	使用年限：≥8 年，提供产品证明材料	★
33	配置清单：主机 1 台、合格证 1 本、用户手册 1 本、保修卡 1 本、产品配置清单 1 个、电源线 1 根 数量要求：此处数量是最低配置量，不能低于此数量。	

T-组合婴儿复苏器		
1	功能要求：提供安全受控、精确的吸气峰压 PIP，安全地扩张婴儿的肺部并提供最佳的氧合作用；提供恒定的呼气末正压 PEEP 使肺部在呼气时保持张开的状态，从而避免粘连受损并维持功能残气量	
2	吸气峰压（PIP）的设定范围：在 8LPM 气体输入流量时，5cm [~] 70cmH ₂ O/mbar	
3	呼气末正压（PEEP）的设定范围：在 8LPM 气体输入流量时，1cm [~] 9cmH ₂ O/mbar	★
4	具有吸气峰压（PIP）限压阀	
5	压力计范围：-20 [~] 80cmH ₂ O/mbar	
6	适用婴儿体重范围：最重≤10 公斤	
7	复苏器的驱动方式：简易的手动控制，气体驱动	
8	原装配备不少于五个不同尺寸复苏面罩，最小直径达到 35mm，可用于极低体重儿抢救复苏	★
9	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设备，可提供设备免费数据接口	
10	无需工作站设备	
11	使用年限：≥5 年，提供证明资料。	★
12	配置清单 主机 1 台 一次性 T 形管路 1 个 一次性婴儿复苏面罩 5 个 供气管 1 个 人工肺 1 个 说明书 1 本 数量要求：此处数量是最低配置量，不能低于此数量	

电动吸痰器		
1	适用于院内外转运病人时用于清理口腔异物等	
2	主机尺寸：≤270×150×240mm	
3	主机重量：≤3kg（含电池）	★
4	输入电源：内部：DC12V，5A；外部：100-240V [~] 50/60Hz	
5	瞬时抽气速率：≥16L/min	
6	极限负压值：≥80kPa	
7	负压精度：±5KPa	★
8	电源类别：电池驱动（内置电池）	
9	负压指示器：表盘指针显示压力	
10	过滤器：具有滞留颗粒物的装置	

11	收集罐：1L，800mL 可选	
12	最高噪音值：≤70dB	
13	内置锂电池：14.8V，≥2600mAh	★
14	配置车载挂架，可方便用于固定主机、并可单手操作	
15	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设备，可提供设备免费数据接口	
16	无需工作站设备	
17	使用年限：≥5年，提供证明资料。	★
18	配置清单 主机 1 台合格证 1 本说明书 1 本电源线 1 根 数量要求：此处数量是最低配置量，不能低于此数量	

病人监护仪		
1	模块化插件式床边监护仪，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主机插槽数≥4个	★
2	≥12英寸彩色触摸屏，高分辨率达1280 x 800像素	★
3	显示屏亮度自动调节，具备智能光控能力	
4	整机采用无风扇设计	
5	可内置锂电池，供电时间≥4小时	★
（一）监测参数		
1	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心电，呼吸，心率，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双通道体温和双通道有创血压的同时监测	
2	基本参数模块拔出后可升级为带屏幕的转运监护仪，屏幕≥5英寸，内置锂电池供电时间≥5小时，无风扇设计	
3	支持3/5/6导心电监测，可选配12导心电监测	
4	提供新生儿专用心电电缆	★
5	支持≥23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6	提供ST段分析功能，提供窗口显示多导ST片段的同屏实时查看	★
7	具有QT/QTc实时测量功能，提供QT，QTc和ΔQTc参数值	★
8	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	
9	提供新生儿专用血压测量袖带一套，包括≥3个尺寸不同的袖带，满足不同新生儿臂围的监测	
10	血氧监测支持SpO2，PR和灌注指数（PI）的监测	★
11	整机可升级支持配置两通道血氧同时监测，实时计算两通道血氧差值ΔSpO2的显示和报警	
12	提供新生儿专用可重复使用血氧探头一个，防水等级IPX7	★
13	可支持双通道有创压IBP监测，支持升级多达8通道有创压监测	
14	标配CO2模块，模块即插即用，满足CO2参数监测	
15	整机可升级支持提供模块或者单机支持新生儿组织氧饱和度监测，	

	支持不少于 4 个通道，监测参数包括：rSO ₂ ，rSO ₂ 最近 60 分钟平均值，基线值	
16	整机可升级提供模块或者单机支持新生儿实时 4 通道脑电 EEG 监测，提供窗口进行致密频谱阵列（DSA）和压缩频谱阵列（CSA）的显示	
17	整机可升级支持与主流呼吸机品牌的呼吸机相连，实现呼吸机设备的信息在监护仪上显示、存储、记录、打印或者用于参与计算	
18	整机可升级支持与 Radiometer TCM 监测仪集成联通，监护仪上显示和存储回顾经皮氧分压（TcPO ₂ ）和经皮二氧化碳分压（TcPCO ₂ ）参数	
	（二）系统模式	
1	提供新生儿专用监护模式	
2	提供单血氧大参数界面，界面显示 SpO ₂ ，PR，PI 和多组 SpO ₂ 监测值列表相关参数	★
3	提供 CCHD 专用界面，支持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通过患者血氧进行筛查	★
4	提供新生儿呼吸氧合专用界面，实时识别和标记 ABD 事件，协助临床对于新生儿的呼吸暂停的监测和管理	★
5	所有参数报警限自动设置	
6	标配具备血液动力学，药物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和肾功能计算功能，并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
7	标配具备≥120 患者趋势数据的存储，趋势图和趋势表的回顾功能	
8	标配具备≥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
9	事件回顾时能够提供报警事件列表。能够根据时间、报警优先级、报警类型和参数组对事件进行筛选	
10	具备≥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
11	标配具备≥120 小时 ST 模板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12	投标机型通过国家三类注册，提供证明材料	★
13	内置 RS232 接口，可实现计算机通讯功能	
14	有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设备，可提供数据接口，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5	无需工作站设备	
16	可提供异地三甲医院对整套转运系统的培训学习，提升产品认知及救治能力	★
17	产品设计使用期限≥10 年，提供产品证明材料	★
18	配置清单 主机 1 台、重复用血氧传感器 1 个、一次性血氧传感器 3 个、血压袖套 5 个、心电电极与导联 3 个、电池 1 个、电源线 1 根、产品配置清单 1 份、合格证 1 本、说明书 1 本	

注：技术参数要求备注栏带★★标注的为实质性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导致废标；带★标注的为主要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扣分。

第六标包：

设备名称		急救车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投标车型主要功能为转运、救治和监护抢救重症病人的专用抢救型救护车，设计要把握院前急救发展方向，具备前瞻性。基础车型满足高性能底盘车的要求，医疗舱整体要在功能和性能上具备一定的超前性，能够体现目前最新、最先进的技术理念	
2	外形尺寸：5400≥长≥5350mm、1950≥宽≥1900mm、2370≥高≥2290mm，提供公告页证明材料	★
3	医疗舱尺寸：2800≥长≥2550mm、1700≥宽≥1550mm、1800≥高≥1700mm	
4	轴距：≥3400mm	★★
5	排量：≥1990ml	
6	燃油类型：汽油	
7	额定功率：≥155K	
8	最大扭矩：≥350N.m	
9	型式：直列四缸、涡轮增压，水冷、直喷汽油机	
10	最高时速：≥185KM/h	
11	整备质量（KG）：2580≥整备质量≥2480，提供公告页证明材料	★
12	总质量：≥3000 Kg	
13	变速器：9速自动变速箱	
14	悬架系统：麦弗逊式独立前悬/半拖曳式独立悬挂后悬	
15	制动系统：液压双回路对角布置、带 ABS，前盘后盘式	
16	车轮及轮胎：235/55R17，铝合金轮圈	
17	电控车辆稳定行驶系统：防抱死制动系统、加速防滑控制系统、电子制动力分配系统、制动辅助系统、制动盘擦拭、电子预制动、高速转向制动控制系统、载荷自适应控制系统。	
18	安全气囊：正副驾驶室安全气囊	★★
19	安全带：三点式安全带、正副驾驶座安全带未系提示	
20	辅助功能：坡道起步辅助、侧风稳定控制辅助系统、定速巡航控制	
21	车辆外观： 1、救护车车身外表颜色为白色和红色彩条； 2、所有标识采用反光贴； 3、医疗舱玻璃贴深色太阳膜；	
22	警示系统：	★

	<p>1、车顶前部、左右两侧及后部安装嵌入式警示灯，禁止安装长排警灯，提供公告照片及实物照片；考虑安全可靠；</p> <p>2、电子警报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作电压（V）：12V； ● 工作电流（A）：8±1A； ● 输出功率（W）：100W； ● 喊话输出电压（V）：15V-18V； ● 警音输出电压（V）：29±1V ● 空载电流（A）：≤0.5A ● 可提供多种音调，也可根据使用要求选择一种主警音以配合不同的车辆及场合使用； ● 控制器按键具备控制指示灯，具备开机亮度及工作状态亮度分别指示，方便操作使用； ● 带两路灯光控制器，可方便控制其他警示灯的开启、关闭； <p>采用工业级微型单片机控制电路，性能稳定、可靠。</p>	
23	照明系统：	
23.1	车内照明：医疗舱内顶安装平板照明灯≥2 盏，光线应均匀、柔和，应考虑病人直视的舒适性；在病人区域最高照度为不小于 300lx，也可根据实际情况调节亮度；	★
23.2	<p>1、输液射灯：医疗舱内顶安装输液射灯≥4 盏，可在实施急救时辅助照明使用，输液射灯参数要求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电压（V）：DC10-30V ● 功率（W）：4.5W ● 光源：三颗 LED ● 光色：冷白 6000-6500K 	
23.3	担架射灯：医疗舱尾部安装 LED 照明灯≥1 盏，采用大功率高效 LED，使用寿命长，同时满足 GB13954、R65、SAE 等标准，可在担架上下车时辅助照明使用。	
23.4	外场照明灯：车顶左右两侧各安装 LED 照明灯≥1 盏，尾部安装 LED 照明灯≥1 盏，要求照明灯与警灯为一体式	★
24	<p>空调：</p> <p>1、驾驶室和医疗舱原厂空调和水暖；</p> <p>2、医疗舱空调采用原厂蒸发器，提供实车照片；</p>	★

25	<p>换气系统：</p> <p>1、采用优质产品，上排风换气扇，低噪音风扇，车厢内换气次数≥ 20次/小时，提供检测报告；额定电压：12V；额定功率：40W；噪音：≤ 63dB；换气量：≥ 700m³/h</p>	★
26	<p>倒车导航系统：</p> <p>1、倒车导航一体机，车辆启动倒档时，自动显示倒车影像；</p> <p>倒车导航一体机参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语音声控：具有免唤醒功能，也可在线联网声控实现人机智能交互； ● 手机互联：支持苹果、安卓手机互联，可以投影到安卓大屏； ● 高配四核：采用四核 CPU+四核 GPU 高配置版本，运行不卡； ● 一机多图：默认自带正版高德离线地图，另外支持加装百度、凯立德地图； ● WiFi 上网：支持连接手机热点和车载 WIFI； ● 倒车影像：选配高清倒车影像； ● 原车信息：支持原车方向盘按键，车门信息； ● 蓝牙电话、音乐：连接手机蓝牙，可实现蓝牙电话、蓝牙音乐，支持苹果、安卓手机； ● 无损音乐：音频格式包括 MP3、AAC、WMA、WAV、APE、FLAC，支持无损高品质音乐； ● 高清视频：支持 4K/1080P 高清视频，流畅不拖沓； <p>收音机：一键搜台、存台，低噪高功率输出没有杂音；</p>	★
27	医疗舱布局：	
27.1	驾驶室与医疗舱安装高分子模具成型中隔断，中隔断上集成中门扶手及利器盒；	
27.2	隔断上安装透明推拉窗；	
27.3	顶部安装 3 个吊柜，柜门上翻式开启，提供实车照片图；	★
27.4	医疗舱左侧安装长条医疗耗材柜；	
27.5	左侧尾部安装氧气瓶柜，安装 2 个 10 升氧气瓶	
27.6	内大顶：根据实际操作要求内顶应集成照明、排风、杀菌、输液架、全方位扶手等功能，应采用 ABS 复合材料一次性模具成形工艺，具有表面硬度高、光洁、抗菌、易清洗、可消毒、抗老化等功能，内顶上功能配件应采用内嵌式定位设计。	★
28	<p>医疗舱内饰材料：</p> <p>1、医疗舱内饰（内顶、左侧围、右侧围、中隔断等覆盖件）材料应都为 ABS 复合材料，禁止使用玻璃钢成型内饰和铝塑板内饰；</p> <p>2、医疗舱内饰（内顶、左侧围、右侧围、中隔断等覆盖件）材料应都为 ABS 复合</p>	★

	<p>材料，从而达到改装轻量化要求，提升环保性能，提高被动安全性。材料表面应具有硬度高、光洁、抗菌、易清洗、可消毒、抗老化等功能。材料的韧性强度高，避免在受碰撞时，内饰破裂对舱内人员造成伤害；</p> <p>3、医疗舱内饰材料的防火性能应符合 GB8410—1994《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的要求，提供检测报告；</p>	
29	供电系统：	
29.1	在车辆启动状态下，可实现 24 小时不间断供电，可输出 220V，不小于 1000W 纯正弦波电源可供医疗设备使用，并在相应的位置安置 12V 电源插座 1 只、220V 电源插座 4 只	
29.2	在拔掉车辆钥匙后所有用电器应与主、副电瓶断开，防止漏电，以保证蓄电池保存充足电力	
29.3	为保证原车电瓶用电安全，减少车辆故障率，原车电瓶与服务电瓶连接与断开必须使用原车 PSM 控制，不允许使用加装其他电器件、钥匙电源控制（提供 PSM 控制原理图）	★
30	<p>附加电瓶：</p> <p>应为汽车专用启动电瓶，容量不小于 90AH，在驻车时可供医疗器械使用。电瓶应该安装在方便检验的位置。蓄电池安装及其所有连接应防止任何情况下发生短路的可能。在车辆熄火后，附加电瓶和启动电瓶自动断开。车辆启动时自动连接，以保证救护车的正常启动和附加电设备的用电需要。</p> <p>电瓶参数如下：额定电压：12V；20 小时率容量：90Ah；储备容量：160min。</p>	
31	<p>逆变电源：应为智能充逆变一体机电源，输出为 220V、不小于 1000W 纯正弦波电源，有充电功能。</p> <p>为保证逆变电源不影响原车电路，逆变电源必须具有电磁兼容测试报告。</p> <p>具体参数如下：逆变部分：额定电压：12VDC；额定功率@25°（VA）：≥1200；输出电压：230VAC±2%；输出频率：50/60Hz±0.1%；静态功率：≤11W；静态功耗（节能模式）：≤2.5W；过温过载保护：三次重启后断开</p> <p>短路保护：自动关断</p>	★
32	安全保护：每个分电路应设有相应规范的过载保护装置，以确保医疗救护设备的电器正常使用。	
33	<p>改装线束：</p> <p>1. 改装线束采用汽车用薄壁绝缘低压电线；</p> <p>2. 高温压力测试，测试条件为 100°、4h、1KV、1min 情况下，要求满足 GB/T25085-2010 标准。</p>	★

34	<p>电器控制：</p> <p>1. 驾驶室增加控制器，能够有效控制电器开闭；控制电器包括：内顶灯、担架射灯、紫光灯、对讲机和外场照明灯；</p> <p>2. 医疗舱集中控制器，能够有效控制电器开闭；控制电器包括：内顶灯、担架射灯、紫光灯、对讲机和外场照明灯；</p>	★
35	<p>供氧系统：</p> <p>1、10 升氧气瓶 2 件，氧气终端 2 个，刻度式流量湿化瓶 1 个，呼吸机接口 1 个；</p> <p>2、氧气余量显示：屏幕数字化显示氧气压力，并根据氧气流量计算剩余氧气使用时间，提供实车照片显示以上内容；</p> <p>3、氧气管道采用快速插拔结构，可以快速断开氧气管道与氧气瓶减压阀的连续，提供实车照片。</p>	
36	<p>座椅与担架系统：</p> <p>1. 隔断后可折叠医生座椅、右侧 3 人座长排座椅（配三副两点式安全带）；</p> <p>2. 自动上车担架 1 件；</p> <p>3. 铲式担架 1 件</p>	
37	<p>医疗舱地板革和地板：</p> <p>医疗舱地板革：采用防水、防腐、耐磨、抗菌、环保材料，便于清洁和整理。</p>	★
38	<p>其它：1. 驾驶舱与医疗舱隔断及前后对讲系统采用全金属主机（内置麦克风）、4W 全金属分机（喇叭和麦克风一体化设计），有监控录音设备接口和无线麦克风接口；2. 全方位安全扶手；3. 灭火器共 2 个：驾驶室 1 个（1KG），医疗舱进出舱门处 1 个（1KG）；4. 紫外线消毒灯 1 盏，12V 供电，有延时调节装置；5. 固定式输液挂钩 2 个；6. 垃圾桶 1 个；</p>	
39	<p>医疗舱环保性：医疗舱内饰部分使用环保材质，满足 GB/T 18883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单位 mg/m^3），满足以下要求：氨$\leq 0.2\text{mg}/\text{m}^3$；甲醇$\leq 0.1\text{mg}/\text{m}^3$；苯$\leq 0.11\text{mg}/\text{m}^3$。</p>	★

注：技术参数要求备注栏带★★标注的为实质性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导致废标；带★标注的为关键技术参数，若投标指标出现负偏离将扣分。

1、投标人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的货物。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满足加 **★★**号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偏离。否则，可导致**投标无效**。

2、技术参数中标注**★★**参数和标注**★**参数都需要提供技术证明材料证明拟投入的产品满足技术要求；标注**★★**参数未提供技术证明材料的视为不满足，将导致废标；标注**★**参数未提供技术证明材料的视为不满足，将在技术评审中进行扣分。技术证明材料是指产品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其他证明文件。

3、投标人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第__标包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封面）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二、 投标书
- 三、 投标承诺函
- 四、 报价表格
 - （一） 开标一览表
 - （二） 投标报价一览表
 - （三）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 （四）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五、 投标人资格文件
- 六、 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 七、 售后服务计划
- 八、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 九、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 十二、 其他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包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期：_____日历年，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90__日历年。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1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地址： 投标人：_____（盖章）

邮箱：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三、 投标承诺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4) 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8)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 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9)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中标无效，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投标报价表格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包号	第 标包
投标人			
投标内容			
采购编号			
投标报价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交货地点			
交货期			
质量标准			
质保期			
其他			
备 注			

说明：

1. 本表投标报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报价一致。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报价	备注
1	设备和附属装置		
2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		
3	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试车、运行）		
4	买方参与技术联络和监造、检验等费		
5	人员培训		
6	运费和保险费		
7	其他		
8	税费		
	总 计 (1+2+3+4+5+6+7+8)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填是/否）	备注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或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能证明响应人资格的其他资料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信息及股东信息为准）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如为代理商，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投标人如为制造商，使用自身生产的产品投标时，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不提供)，不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医疗设备(无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要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产品分类界定通知。

六、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一）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技术需求说明书内容	偏差说明	备注
1					
2					
...					

注：投标人保证：除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商务需求说明书内容 (供应商须应答)	偏差说明	备注
1					
2					
...					

注：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 售后服务计划

投标人可以参考以下内容提供：

1.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2. 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3. 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其它物品或服务。
4. 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外的收费标准。

说明：

1. 投标人在用户所在地设有维修中心的，应提供中心的地址、电话、联系人姓名；如在用户所在地没有维修中心，则提供负责该地维修事宜的维修点的名称、地址、电话、传真和邮编。

2. 培训是指涉及产品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学习。受训者的人数和培训时间在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培训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一个月内予以安排。在制造厂家的培训：受训者的交通费用（以用户省辖市到厂家的往返火车硬卧铺价计算）、食宿、资料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在用户所在地的培训：场地、产品、有关耗材、教具、受训者的住宿、资料和师资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投标人可以参考以下内容提供：

1. 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2. 投标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3.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优惠措施及条件。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才能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价格扣减。

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非单一产品采购的，设备制造商不止一家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列出所有的设备及制造商，罗列不全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

⑥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提醒：如果制造商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十二、 其他资料